

陕西省能源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年，省能源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始终把政务公开工作摆在重要位置，严格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要求，以群众需求为目标，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为原则，紧扣能源发展改革工作，以高质量信息公开推动全省能源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

（一）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

2023年，通过我局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发布信息共计576条。独立用户访问总量41405个，网站总访问量311013人次，平均日访问量约852人/天。认真落实相关要求，新增“@国务院我为政府工作报告提建议”等链接。同时，积极沟通对接陕西省信息中心，实时更新国务院、省政府最新信息和政策文件，完成各项信息公开工作，便利群众办事咨询，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年，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严格落实“一申请一建档”要求，执行依申请公开程序规范和答复规范，确

保答复文书严谨准确，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按规定实现全部办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

持续加强和规范省能源局网站信息管理，各处室安排专人负责本处室政务公开采集与发布、政务咨询回复等工作，坚持上网信息先审核后发布，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信息真实准确，全面、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确保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合法、完整、准确，格式规范。

（四）平台建设

立足能源发展改革中心工作，始终将局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主阵地，加强门户网站管理维护，不断优化栏目设置，畅通公众互动渠道。本年度在政府网站发布信息576条，其中新闻中心565条，政策通知4条。专人负责受理回复在线咨询事项，公开回复95条信息。开展安全监测评估12次，发现并整改问题6个。

（五）保障监督

各处室负责本处业务范围内应公开信息的收集、报审、申请受理工作；省能源局综合处负责网站信息统计，《网站工作年度报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写和相关情况报送工作；及时整改第三方评估机构检查指出和自查发现的问题；委托陕西省信息中心负责维护局网站后台，提供技术支持，切实做好省能源局网站保障监督工作。同时，积极参加省政府政务公开办组织的全省政务公开工作实务培

训班、全省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内容建设能力提升培训班，提升政务公开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努力开创我局政务公开新局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行政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注：省能源局是省发展改革委部门管理机构，我局发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统一以省发展改革委名义印发，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事业性收费由省发展改革委统一发布，因此以上数据不记录进省能源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表》，具体请参照《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年度办理结果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大成效, 但仍

存在一些不足，政务公开平台日常维护不够及时，业务能力及主动公开、及时公开的意识有待加强。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认真学习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各项要求，针对专人切实抓好业务能力提升，加强内容建设，加大更新力度，不断改进我局信息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度省能源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费用。

（二）本报告数据统计时限为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联系陕西省能源局综合处。联系电话：029-63913122；传真：029-63913124；通信地址：西安新城大院29号楼；邮编：710006。